

# 风险监测信息

第 97 期

延津县安防减灾救灾委办公室

2024年11月26日

---

## 大风蓝色预警信息

### 一、预警信息

延津县气象台2024年11月26日11时37分继续发布大风蓝色预警信号：预计未来24小时内，我县全部乡镇和街道将有4-5级偏西风，阵风6-7级。请注意防范大风造成的不利影响。

### 二、防范应对措施

延津县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在此提醒广大人民群众及相关部门：

（一）各乡（镇、街道）、各部门要密切关注气象部门发布的预警信息，按照职责做好大风天气防范应对工作，强化对天气的实时监测，及时发布短临预报预警和应急响应，加强沟通会商，实现信息共享，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杜绝各类因大风天气过程引发的突发事件和生产事故。新闻媒体和通信部门要密切配合，在第一时间向公众发布各类预警信息，提高公众的防范避险意识。

**(二) 应急、住建城管部门**要积极指导和督促各类生产企业、建筑施工和户外作业现场加强大风天气下的安全生产防范,督促各施工和监理企业强化施工工地、设备安全管理,督促采取必要防护措施,特别是对围板、脚手架、户外广告、灯箱、门头牌匾等设施进行针对性加固,妥善安置易受大风影响的室外物品,遮盖建筑物资,必要情况下适时停止室外作业,严防因大风天气引发安全责任事故;**公安、交通部门**要加大交通安全管控力度,确保大风天气下道路运输和交通安全;**文化和旅游部门**要加强公园、景区隐患排查,遇有大风天气,要及时关闭高空游乐项目,确保人员安全;**农业农村部门**要加强对种植业和养殖业防风措施指导,及时指导群众采取各种有效防范措施,最大限度避免灾害损失。其他部门按照职责做好应对工作;**电力、通信部门**要加强电力、通信设施运行保障。

**(三)** 广大群众外出时要密切关注天气变化,避免在大树下停留,远离广告牌、临时搭建物等;不要将车辆停在高楼、大树下方,避免因大风吹落的物体造成损伤。

**(四)** 各乡(镇、街道)及各有关部门要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保持信息畅通。应急救援队伍要加强值班备勤,强化保障措施,做好救援准备,遇有突发事件要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及时处置,最大限度减少人员财产损失。



---

**报：新乡市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

**发：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成员单位**

---